

107 學年度學士班甄試第二階段申請流程及應檢附資料備忘錄

一、申請流程：

| 項目 | 日期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大學寄發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及相關資料 | 107.03.28(三) |
| 網路報名及繳交甄試費用 ※至本校「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報名系統」報名 | 開始：107.3.29（週四）下午 1 時起 截止：107.4.13（週五）下午 5 時止 |
| 審查資料網路上傳 ※上傳至「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」網站 | 107.3.30（週五）起至 4 月 11 日（週三） 每日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|
| 大學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甄選總成績單 | 106.04.26(四) |

備註：

1. 本學系第二階段甄選指定項目為審查資料，無面試。
2. 報名方式：一律至本校「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報名系統」線上報名，其他方式概不受理。

報名手續完成係指：

- A. 到本校「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報名系統」登錄報考學系（本系無面試）。
- B. 4/11 晚上 9 點前，上傳各學系(組)規定繳交之審查資料至甄選委員會。
- C. 甄試費繳費入帳完成。（繳費期限：即日起至 04/13）

以上三者均齊備，始完成報名作業。

二、審查上傳資料：(4/11 晚上 9 點以前完成)

- 1、高中在校成績證明（含班級成績排名）。
- 2、自傳（以 1000 字為原則，陳述最珍惜及自豪的興趣或學習經驗）。
- 3、其他：
 - (1) 推薦教師名單（請包含老師聯絡電話及 E-mail 即可，不需推薦函）
 - (2) 有利書面審查資料（如競賽得獎證明、檢定證書或特殊榮譽證件等）

三、學士班優秀學生獎學金：

(一) 星雲獎學金每人頒發獎學金新臺幣參萬元，條件如下：

- 1、繁星推薦、個人申請入學新生：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達50級分（含）以上。
- 2、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入學新生：錄取學系指考採計原始成績組合達前38%（含）或同年學測成績達50級分（含）以上。上述指考成績依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公告為準，本校將依考分會統計成績，公告於本校新鮮人入口網。

(二) 優秀獎學金每人頒發獎學金新臺幣壹萬元，條件如下：

- 1、繁星推薦、個人申請入學新生：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達45級分（含）以上。
- 2、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入學新生：錄取學系指考採計原始成績組合達前52%（含）或同年學測成績達45級分（含）以上。上述指考成績依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公告為準，本校將依考分會統計成績，公告於本校新鮮人入口網。

符合以下資格考生得減免報名費（請擇一辦理）

- (1) 低收入戶子女報考本校免付報名費（低收入戶考生亦須至本校【大學甄選入學系統】登錄報考學系及面試日期）；
- (2) 策略聯盟高中學生報考者，報名費得調減 50%；
- (3) 同時報考本校二個學系(組)以上考生，第二個學系(組)以上之報名費得調減 50%；
- (4) 弱勢家庭子女【含原住民、中低收入戶、單親家庭、身心障礙、父或母為非自願性失業勞工(106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4 月 13 日止，領有非自願性離職證明書者)】報考本校之報名費得調減 50%。